

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不合格核查处置信息公示表（2024年第1期）

序号	抽样编号	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名称	样品名称	检验不合格项目	环节	检验类别	核查处置情况
1	GZJ23640000824830269	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有限公司中宁店	老五仁月饼	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	经营	监督抽检	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第（十三项）之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五十三条第三款及第一百三十六条之规定，对当事人的行为免于行政处罚，没收不合格月饼共计39个。
2	SBJ23640000824832473	中宁县高老莊生活超市枸杞东苑店	老酸头枸杞香醋	不挥发酸(以乳酸计)、菌落总数	经营	监督抽检	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第（十三）项之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三十六条之规定，对当事人的行为免于行政处罚，同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三条第三款之规定，对当事人进行教育。

3	SBJ23640000 824935241ZX	中宁县顺旺商行	宁夏枸杞	二氧化硫残留量	经营	监督抽检	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第（三）项之规定，依据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五十条第（二）项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之规定，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，并决定处罚如下： 1.罚款 6000元； 2.没收违法所得1800 元； 3.没收不符合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枸杞 20 公斤。
4	SBJ23640000 824830769	中宁县瑞和枸杞商行	1号枸杞 2号枸杞 3号枸杞	氯氟氰菊酯和高 效氯氟氰菊酯	经营	监督抽检	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第（二）项之规定，依据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五十条第（二）款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之规定，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，并决定处罚如下： 1.罚款 6000 元； 2.没收违法所得 264 元。
5	SBJ23640000 824830770			氯氟氰菊酯和高 效氯氟氰菊酯	经营	监督抽检	
6	SBJ23640000 824830771			氯氟氰菊酯和高 效氯氟氰菊酯	经营	监督抽检	

7	SBJ23640000 824830773	中宁县圣果堂商 贸有限公司	220粒枸杞	氯氟氰菊酯和高 效氯氟氰菊酯	经营	监督抽检	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第（二）项之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之规定，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，并决定处罚如下： 1.罚款 8000元； 2.没收违法所得 342元。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	--